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福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 2016 年 9 月 7 日起，华福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金元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金元顺安保本混合”，C 类代码：001375）、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基金代码：620009）、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A 类代码：620010，B 类代码：620011）和金元顺安沅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金元顺安沅楹债券”、基金代码：003135），具体公告如下。

自 2016 年 9 月 7 日起，投资者可在华福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申购、赎回、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转换等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华福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经与华福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华福证券的费率优惠。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福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或者对已通过华福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新增、变更份额类别，则自该基金产品或该类份额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或该类份额上述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华福证券申购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不含基金定投业务。

二、优惠活动时间

2016 年 9 月 7 日开始，结束时间以华福证券页面公示为准，届时不再另行公告。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三、申购费率优惠比例调整方案

自 2016 年 9 月 7 日起，投资者通过华福证券申购参与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产品，前端申购费率实行 4 折优惠。

1、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实行上述折扣率优惠；如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 0.6%，则按 0.6% 计算申购手续费，并据此重新计算折扣率；如发生基金申购比例配售，则该笔申购委托适用最终确认金额所对应的基础申购费率及原申请金额所确定的实际折扣率。

2、原申购费率低于 0.6% 的，按照原费率执行。

3、原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原费率执行。

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各基金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 1、金元顺安沅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处于基金募集期，该基金的认购期为 2016 年 8 月 18 日—2016 年 11 月 17 日。若该基金募集提前结束将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 2、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 3、投资者可到华福证券代销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具体办理事宜请以华福证券的安排为准。
- 4、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华福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

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基金赎回、转换业务、基金定投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5、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华福证券所有，具体折扣费率、业务办理流程、费率优惠期限以华福证券页面公示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华福证券有关规定。

6、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www.gfhf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326

(2)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jysa99.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9月7日